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U SAN TONG HOLDINGS LIMITED

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0)

內幕消息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相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業績將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此盈利警告公佈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作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尚未落實。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現有所得資料，與二零一六同期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相比，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將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該可能錄得虧損主要是源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剩收益比去年同期錄得超過90%減幅。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業績於本公佈日尚未落實，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非依據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之任何數字或資料及可能會有所修改。

有關本集團的詳細財務資料及表現將在本公司公佈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業績公佈中披露。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業績預計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
梅偉琛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梅偉琛先生及陳家健先生；非執行董事：張玉珊博士（榮譽主席）及東鄉孝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康寶駒先生、趙金卿女士及劉偉樑先生。

本公佈（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發出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sausantong.com）內刊登。